

债券代码：184353.SH  
债券代码：184453.SH

债券简称：22 淮控 01  
债券简称：22 淮控 02

##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作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债券（22 淮控 01、22 淮控 02）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发行人于 2024 年 4 月 9 日，披露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根据上述公告内容，发行人根据相关规定就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 一、原审计机构情况

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概况如下：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04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乔久华、李尊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2881146K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原审计机构履职情况：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审计

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履职情况正常。

## **二、审计机构变更情况概述**

### **(一) 变更原因**

鉴于公司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签订的审计业务合同期限届满，根据公司的统一安排及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改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发表审计意见并出具审计报告及其他相关文件，目前已变更生效。

### **(二) 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已履行了必要的中介机构选聘程序，该项变更程序不存在违背公司章程的情形。

### **(三) 新任中介机构的基本信息**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如下：

审计机构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13年10月2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锦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805090096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四) 新任审计机构资信和诚信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执业资格，不存在执业限制的情况。根据公开查询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信息，其资信和诚信状况正常，不存在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

### **(五) 变更生效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自新服务协议签订之日起生效，原审计机构同步停止履行

职责，新任审计机构同步开始履行职责。

### **三、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变更前后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移交已办理完成。

###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变更前后审计机构工作的移交办理已完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上述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各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第十八条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事项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